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2021年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进程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推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方面的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用电监测；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四）负责提出全市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负责提出国家、省及市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负责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备案工作，对上述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投标活动实施监督。

（五）负责对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促进工作进行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六）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和标准，拟订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实施有关国家、省和市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市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七）负责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贯彻执行国家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省和市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八）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九）推进全市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工业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十）开展工业、中小企业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一）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

（十二）承担盐业行业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行政 | 正处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以下收入支出为本部门收入支出的汇总,预算单位包括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属事业单位不是预算单位，无独立财务管理。

（一）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666.46万元，其中：非限额补助2666.46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1183.78万元，同比降低30.74%。原因为项目预算收入减少。

（二）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部门支出预算为2666.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86.4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384.5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01.92万元；项目支出80.00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比2020年预算减少1183.78万元，同比降低30.74%。原因为本年度项目预算支出减少。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较2020年预算减少1183.78万元，同比降低30.74%。其中：基本支出减少83.78万元，同比降低3.13%，原因为在职转退休，工资减少；离退休人员死亡，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1100万元，同比降低93.22%，原因为项目预算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01.92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其中：办公费15.56万元、邮电费37.56万元、差旅费5.00万元、因公出国费1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24万元（不含公用经费中5.00万元公务接待费）、福利费9.46万元、工会经费7.6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4.20万元（不含公用经费中5.00万元公车运行费）、公务交通补贴54.40万元、党组织活动经费1.56万元、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23.41万元、离退休人员福利费31.86万元。较上年公开数据减少5.14万元，同比降低2.48%。减少原因为人员减少经费降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5.4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9.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9.20万元)；公务接待费6.24万元。“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12.88万元，同比增加102.54%。原因为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财政预留，未在部门预算中批复，三公经费总体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增加10.00万元，同比增加100%；增加的原因为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财政预留，财政未在部门预算中批复；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2.88万元，同比增加85.71%，增加原因为本年度接待任务增加，预算增加。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省、市委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三区一城”发展定位，深入实施“1266”发展战略，以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着力抓好稳运行保增长、推进产业发展、骨干企业培育、重点项目建设、民营经济发展、产业集群壮大六项重点任务，重点实施产业链现代化、创新引领、融合促进、园区提质、品牌提升五项工程，强化体制机制建设、规划编制、政策支撑、企业服务、招商引资五项保障措施，推动我市工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确保“十四五”工业发展开好局、起好步。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着力稳运行保增长

绩效目标：密切跟踪经济运行态势，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运行监测分析，确保实现工业经济稳定增长。

绩效指标：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5%左右，新增规上工业企业30家。

2.着力发展民营经济

绩效目标：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鼓励民营企业创新发展，提升民营企业标准化、数字化水平，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机制，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培训民营企业、中小企业主要经营管理者40人次，运行监测企业上报率85%,民营经济增加值增加6%以上。

3．着力推进产业发展

绩效目标：把高质量发展支撑落在产业上，培育壮大大数据产业、特色智能制造产业和新型绿色建材产业，促进更多资源要素向实体经济集聚，努力培育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

绩效指标：大数据产业实现产值45亿元以上，特色智能制造产业实现产值70亿元以上，新型绿色建材产业建成2个环京砂石骨料基地。

4．着力推进项目建设

绩效目标：围绕“3+3”主导产业和县域“1+2”特色产业谋划一批重大产业支撑项目。

绩效指标：推进“百企转型”行动和“百项技改”工程，重点实施省级工业企业技改项目50项。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统筹协调、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合力推进的工作机制。根据我市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健全完善我局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管理等制度规定，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绩效实时监控、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等工作。围绕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狠抓工作落实。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明确各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财务科配合相关科室开展分管项目及内容的预算绩效管理具体工作，实现花钱必问效，确保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

3、强化预算管理。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督促有关科室切实加快执行进度，预算一经批复，尽快启动项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 及早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4、完善评价机制。扎实开展绩效自评，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明确评价内容、责任科室、评价方法等。必要时，聘请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评价。对在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加强宣传培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掌握工作方法，提升管理能力。加大绩效预算宣传力度，利用多途径、多方式宣传绩效理念，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1]](#footnote-0)

| 593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促进工业转型升级 | 80.00 | 组织制定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规划。组织全市工业技术改造工作，推进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组织协调推进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和化解过剩产能、工业节能与资源综合利用工作，组织实施重大专项，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建设。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负责全市钢铁、石化、建材、装备、纺织、医药、轻工食品、电子信息、软件信息服务业等工业行业管理，指导并组织实施行业准入和全市企业品牌建设等。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工业物联网发展。推动全市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发展。 | 加大我市工业转型升级步伐，实施“中国制造2028”，加快制造强市建设，提升工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提升行业管理水平，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实施“互联网+”计划，提升全市信息化建设和发展水平 |  |  |  |  |  |
| 1、支持工业转型升级 | 80.00 | 研究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支持工业技术改造，扶持企业技术创新，促进工业节能减排与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推进工业行业化解过剩产能、焦化治理、新能源汽车、刷卡排污总量监控系统建设，推动企业兼并重组，指导工业设计与制造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工业强市、制造强市建设，促进装备制造业加快发展，做好工业运行监测分析、预警，组织开展工业企业对标行动，加强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实施工业行业准入、规范管理和工业标准管理，指导工业行业安全生产、促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应急管理，促进物联网、Wifi覆盖、大数据、云计算产业 | 推动工业企业节能降耗减排，提升资源综合利用，促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 投资额（亿元） | ≥200 | ≥150 | ≥100 | ＜50 |
| 关键工序制造装备数控化率 | ≥32% | ≥20% | ≥10% | ＜10% |
| 培育创建企业个数 | ≥3个 | 1-2个 | 1个 | ＜1个 |
| 军民结合企业个数 | ≥5个 | ≥3个 | ≥2个 | ＜1个 |
| 对标指标体系更新和公布个数 | ≥5个 | ≥3个 | ≥1个 | ＜1个 |
| 技改项目实施数量（项） | ≥100 | ≥80 | ≥60 | ＜60 |
| 主营业务收入超亿元企业个数 | ≥60 | ≥55 | ≥50 | ＜50 |
| 规模以上工业万元增加值能耗比下降率 | ≥8% | ≥6% | ≥4% | ＜4% |
| 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 | ≥45% | ≥40% | ≥35% | ＜35% |
| 尾矿综合利用率 | ≥25% | ≥22% | ≥20% | ＜20% |
| 2、工业和信息化对外交流与合作 |  | 开展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支持企业“走出去”，指导和推动工业企业参加展洽活动，积极开拓国内、国外市场，促进贸易成交和技术交流，追踪前沿动态。推进京津冀工业和信息化协同发展。 | 促进工业企业开展对外经济交流与合作，提升工业对外开放水平 | 意向成交额增长率 | ≥3% | ≥2% | ≥1% | ＜1% |
| 企业参加展洽数量（家） | ≥200 | ≥150 | ≥100 | ＜100 |
| 军民结合企业个数 | ≥5个 | ≥3个 | ≥2个 | ＜1个 |
| 二、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与应用 | 100.00 | 统筹协调推进全市信息化建设与应用；组织拟订相关政策规划；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互联互通和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共享。促进三网融合、信息消费；维护网络与信息安全。 | 提升全市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水平，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 |  |  |  |  |  |
| 1、协调全市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 100.00 | 指导和协调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工作，推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基础性工作，指导监督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的安全保障，负责应急和重大事件协调处理工作。 | 提高电子政务信息化水平 | 网站监测覆盖率 | ≥90% | ≥80% | ≥75% | ＜75% |
| 信息化项目审核率 | ≥90% | ≥80% | ≥60% | ＜60% |
| 三、开展医药储备工作 |  | 负责全市医药储备工作 | 切实完成医药储备任务 |  |  |  |  |  |
| 1、协调医药储备 |  | 协调相关医药流通企业落实医药储备任务。 | 落实医药储备任务 | 医药储备任务完成率 | ≥70% |  |  | ＜70% |
| 四、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 |  | 加强对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优化发展环境，激活市场主体，破解要素制约，强化公共服务，加强督导、检查和考核，提高民营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发展质量和水平。 | 推动中小微企业和民营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  |  |  |  |  |
| 1、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 |  | 推动中小和民营企业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建设，推进为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包括金融机构风险补偿）、人才引进与培养、诚信评价、法律服务、产业集群、创业辅导、市场开拓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县域工业发展。开展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运行监测。 | 提升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水平 | 监测点上报率 | ≥90% | ≥85% | ≥80% | ＜80% |
|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新增数量（个） | ≥1 |  |  | ＜1 |
| 平台网络服务企业数量（千个） | ≥2 | ≥1.8 | ≥1.6 | ＜1.6 |
| 五、工信政务管理 |  | 负责系统（内部）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内部）综合事务管理。 | 提升工业和信息化综合事务管理水平。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 制定部门发展战略和规划、指导系统业务活动和事业发展；装备和电子信息行业统计工作；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货车非法改装及双超治理工作；加强行政许可管理；指导行业体制改革；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工作；信访接待、业务宣传、政务信息公开、网上行政服务、依法行政等。着重做好申报、评审和实施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重大专项项目，工业和信息化专家管理，相关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开展政银企保合作，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以及全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专项资金监管、服务于支撑工业转型升级、工业强市、制造强市等工作的 | 依法做好监控化学品日常监管和行政许可审批，完善工业和信息化政策法规体系建设，培育专业化人才，提升工业和信息化水平。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 工业和信息化管理工作运转保障，包括会议组织、政务督办、档案管理、信访接待、政务信息、行政复议、对外宣传、外事工作、干部培训、课题研究、调研活动等行政事务；开展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许可事项受理，信息化建设等管理。 | 保障机关正常工作高效运转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95% | ≥90% | ＜90% |
| 六、制定政策性文件、编制全市年度规划计划 |  | 贯彻国家、省墙改法规规章及政策；制定地方性墙改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及时贯彻落实上级政策，切合实际制定地方法规规划。 |  |  |  |  |  |
| 1、编制发展规划、年度计划 |  | 编制全市墙体材料革新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 完成年度计划和总体规划 | 计划完成优质率 | 100% | ≥80% | ≥60% | ＜60% |
| 2、落实、实施政策、计划 |  | 深入各县区实施工作检查和目标考核 | 年初开会安排全年工作；年中检查一次，年底考核一次。 | 新墙材基金收缴比例 | 100% | ≥80% | ≥60% | ＜60% |
| 新墙材企业生产备案监管率 | 100% | ≥80% | ≥60% | ＜60% |
| 新墙材产量和比例指标 | 100% | ≥80% | ≥60% | ＜60% |
| 建设面积完成率 | 100% | ≥80% | ≥60% | ＜60% |
| 七、建设工程验收 |  | 参与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 督查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  |  |  |  |  |
| 1、工程验收 |  | 建筑工程现场查验新墙材使用情况 | 达到建设工程应验尽验 | 使用新墙材比率 | ≥80% | ≥70% | ≥60% | ＜60% |
| 八、墙体材料革新工作宣传推广 |  | 负责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的宣传、信息交流、专业培训和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 | 让全社会认识、使用新型墙材，从而节能利废。 |  |  |  |  |  |
| 1、墙体材料革新工作宣传 |  | 各种途径宣传、制作网页及其他方式信息交流 | 增强人们对新型墙体材料的认知度，普及推广新型墙体材料 | 年制作宣传品份数 | ＞100份 | 80-100份 | 60-80份 | ＜60份 |
| 媒体宣传次数 | ≥3 | 2-3 | 1 | 0 |
| 2、新型墙体材料培训 |  | 参加省办组织培训班；本级组织县区等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 学习、掌握国家墙材产业新政策、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 | 每年组织、参加培训考核情况 | ＞2 | 2 | 1 | 0 |
| 3、举办推广会 |  | 举办墙材革新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推广会 | 推广普及新型墙体材料，尤其承是德尾矿综合利用建材产品 | 每年组织推介会情况 | ＞2 | ＞1 | 1 | 0 |
| 九、依法征收、管理、使用基金 |  | 依法征收、管理和使用新墙材专项基金 | 依法管理使用基金，引导社会节能利废。 |  |  |  |  |  |
| 1、征收、返退基金 |  | 收缴、管理、返退基金。 | 及时足额收缴基金。 | 基金收取情况 | 100% | ≥80% | ≥60% | ＜60% |
| 2、依法使用基金 |  | 使用基金用于宣传、补助新技术、补助农村示范房、淘汰粘土砖补偿等。 | 保证基金全部用于墙改工作； | 新墙材项目补助 | 100% | ≥80% | ≥50% | ＜50% |
| 用于宣传的费用占返还总额的比例 | 100% | ≥80% | ≥50% | ＜50% |
| 财政返还基金比率 | 100% | ≥80% | ≥50% | ＜50% |
| 十、新墙材生产备案 |  | 办理新墙材企业生产备案、新墙材企业管理。 | 规范墙体材料生产企业和墙材市场。 |  |  |  |  |  |
| 1、新墙材备案 |  | 审核申请资料、带领专家到企业实地考核。到省办办理备案证书。 | 成功办理新墙材企业生产备案证 | 省办备案批准率 | 100% | ≥80% | ≥60% | ＜60% |
| 实地考核合格率 | 100% | ≥80% | ≥60% | ＜60% |
| 申请材料合格率 | 100% | ≥80% | ≥60% | ＜60% |
| 2、统计报表 |  | 调研、统计报表 | 全面准确掌握全市墙材行业状况 | 统计报表优质率 | 100% | ≥80% | ≥60% | ＜60% |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1. 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码 | 593-0101-JBN-KHS9 | | 项目名称 | 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经费 | | |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0.00 | 其中：财政资金 | 80.00 | 其他资金 |  | |
|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 | 6 月底 | 10 月底 | | 12 月底 | |
| 10 | | 40 | 80 | | 100 | |
| 绩效目标 | 目标 1 | 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的发展规划，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 | | | | |
| 目标 2 | 建立健全民营经济统计和监控分析系统，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增规上工业企业数量 | 新增规上工业企业数量 | | | ≥30 个 | 工作需要 |
| 质量指标 | 检查督导完成率 | 检查督导完成率 | | | ≥80% | 工作需要 |
| 时效指标 |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 | | ≥90% | 工作需要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专项工作经费控制率 | | | ≤80 万 | 工作需要 |
| 效果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未涉及 | 未涉及 | | | 未涉及 | 工作需要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 | |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 工作需要 |
| 生态效益指标 |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 |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 | | |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绿色发展 | 工作需要 |
| 可持续性影响 | 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 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 | | 保障业务正常运行 | 工作需要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企业满意度 | 企业满意度 | | | ≥90% | 工作需要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13.2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593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小 计 |  |  |  |  |  |  | 113.20 | 113.2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00 | 扫描仪 | A0201060901 | 台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5.00 | 复印机 | A020201 | 台 | 1.00 | 5.00 | 5.00 | 5.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2.00 | 复印机 | A020201 | 台 | 1.00 | 2.00 | 2.00 | 2.0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0.40 | 碎纸机 | A02021101 | 台 | 5.00 | 0.08 | 0.40 | 0.4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30 | 沙发 | A060402 | 支 | 10.00 | 0.13 | 1.30 | 1.3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0.70 | 档案柜 | A02040102 | 个 | 10.00 | 0.07 | 0.70 | 0.7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0.80 | 椅子 | A060302 | 把 | 20.00 | 0.04 | 0.80 | 0.80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2.00 | 办公桌 | A060205 | 张 | 20.00 | 0.10 | 0.20 | 2.00 |  |  |  |  |
| 中国数字经济博览会承德会展项目 | 100.00 | 博览会服务 | C060201 | 场 | 1.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882.79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主要为复印机、扫描仪、办公桌椅等，共计13.20万元，均是20万元以下的设备。其余100.00万元为中国数字经济博览会承德会展项目服务采购，本年预算拟购置的固定资产为其他固定资产，共计13.20万元,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

|  |  |  |
| --- | --- | --- |
| **承德市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承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 截止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882.79 |
| 1、房屋（平方米） | 4503.94 | 370.88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830.94 | 80.84 |
| 2、车辆（台、辆） | 8 | 191.36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0.0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320.55 |

说明：1、实有车辆6辆。

2、办公用房价值80.84万元计入固定资产。

八、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取暖费、办公物业服务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

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十、本部门预算批复时间及批复文件号

本部门预算批复时间：2021年2月8日；

本部门预算批复文件号：承财预【2021】13号。

1. [↑](#footnote-ref-0)